

感謝花蓮高分檢署費檢察長玲玲蒞臨講授「廉政倫理，矯正扎根」課程宣導



本所為深植機關廉能核心價值及法治觀念，協助公務同仁執行職務、行為分際有所依據，於 108 年 5 月 28 日特別邀請到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分署費檢察長玲玲為同仁講授「廉政倫理，矯正扎根」廉政法紀專案宣導課程。

費玲玲檢察長開宗明義提到國家政策能否順利推展端視法制是否完備，而提升機關廉能首重首長的領導力，得以預見問題癥結加以風險控管，建立防弊機制，同時加強同仁法治觀念，落實滾動式檢討修正。

檢察長並以「矯正廉政閒談」為題，帶入矯正機關常見夾帶違禁物品、戒護管理裁量、利用公務上機會侵占財物、洩密等實際案例，藉由自身專業法學與豐富實務偵查、行政經驗，為同仁說明公務員常見之刑事責任以及廉政倫理規範應行注意事項，闡述貪污四部曲：搭線、試探、期約、套牢，分析飲宴應酬、請託關說、財物餽贈等廉政倫理事件與貪污犯罪的關連性，提醒矯正機關同仁對於自身戒護管理工作法令規定及矯正工作倫理定位應有明確認知，堅守規定、原則與立場，謹小慎微，才不致因一時糊塗或引誘而誤蹈法網，並期許公務同仁在工作職涯皆能發揮價值所長、依法行政、勇於任事，仕途平安順遂。